

科学社会主义研究 参考资料

无产阶级政党和共产主义运动

东北师大政治系

1982年12月

科学社会主义研究

参考资料

无产阶级政党和共产主义运动

东北师大政治系

1982年12月

目 录

中国共产党的建设

把党的建设成为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坚强核心	胡耀邦 (1)
用新党章教育党员为整党做好思想准备	宋任穷 (11)
全面开创新局面的纲领和党的建设	郑 惠 (25)
增强党性，争取党风根本好转	章 蕴 (36)
怎样理解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	穆惠琴 (63)
怎样理解群众、阶级、政党和领袖的相互关系	马 昭 (70)
怎样理解国际共运中在领袖问题上出现的偏差及 其对我党的消极影响?	尹诚善 (77)
为什么要反对个人崇拜又要维护领袖人物的威信?	牛欣芳 (82)
评关于民主集中制的几种观点	周抗等 (87)
试论领导同群众关系中的民主原则	熊 复 (103)
共产党员要坚持共产主义克服个人主义	王任重 (118)
废除终身制是国际共运史上的伟大创举	高 放 (130)
彭德怀同志写给毛泽东同志的信	(135)

学习党的历史经验

- 以列宁为首的俄共（布）关于执政党建设的一项重要措施 谢永生（141）
学习列宁关于执政党建设的理论 赵松江（153）
学习列宁关于执政党建设的理论和实践 霍宗孟（165）
关于党的建设问题 邓颖超（187）
学习党的历史经验建设现代化社会主义强国
..... 廖盖隆（207）
中国共产党执政后的特点及其经验教训 周逸（258）
历史的经验和我们的发展道路 廖盖隆（275）
关于加强执政党的建设问题的探讨 李思（368）

把党的建设成为领导社会主义 现代化事业的坚强核心

胡 耀 邦

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宏伟事业中，历史把重大的责任交给了我们党。为了加强新时期党的建设，我们对十一大党章作了许多有根本意义的修改。修改党章的总的原则是，适应新的历史时期的特点和需要，对党章提出更严格的要求，提高党组的组织战斗力，坚持和改善党的领导。我们一定要按照新党章的要求，努力把党的建设成为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坚强核心。

现在提交大会审议的党章修改草案，清除了十一大党章中“左”的错误，继承和发展了党的七大和八大党章的优点。新党章在总纲中，对党的性质和党的指导思想，对现阶段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和党的总任务，对党在国家生活中如何正确地发挥领导作用，都作了马克思主义的规定。新党章对党员和党的干部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的要求，比过去历次党章的规定都更加严格。它对党员的义务，写了绝对不得假公济私、损公利私，坚决反对派性，勇于支持好人好事，反对坏人坏事等内容；对各级领导干部的基本条件，写了要正确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反对党内外错误倾向，有胜任领导工作的专业知识和组织能力，坚持党的原

则，同任何滥用职权、谋求私利的行为作斗争等内容，这大都是过去的党章所没有的。根据历史的经验和教训，新党章强调从中央到基层的各级组织都必须严格遵守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的原则，明确规定“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新党章对改善党的中央和地方组织的体制，对加强党的纪律和纪律检查机关，对加强基层组织的建设，都作了许多新的规定。新党章规定，党中央不设主席只设总书记，总书记负责召集中央政治局、政治局常委会议和主持中央书记处的工作；中央和省一级设顾问委员会，以发挥许多富有政治经验的老同志对党的事业的参谋作用；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由同级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并对中央以下的同级党委及其成员实行党章规定范围内的监督，对中央委员会成员违犯党纪的行为可以向中央委员会检举；党的各级组织必须重视党的建设，经常讨论和检查党的宣传工作、教育工作、组织工作、纪律检查工作、群众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所有这些规定，都将有利于加强党的集体领导、提高党的战斗力和加强党与群众的联系。应当说，现在的党章修改草案，比我们党过去的党章更加充实和完善。它是党的历史经验和集体智慧的宝贵结晶，是在新的历史时期把我们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的重要保证。

新党章经过这次代表大会通过之后，必须在全党进行普遍教育，严格执行。每一个党员是否真正符合党章所规定的条件，能否充分履行党员的义务，将成为他是不是一个合格的党员的根本标准。在这次党章修改之前，我们党曾经制定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在党的实际生活中起了很好的作用。这个准则今后作为党章的重要补充，将继续

保持它的全部效力。根据党的现状和新党章的精神，当前我们在党的建设上必须着重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

第一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使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正常化。

回顾党的历史，从建党以来到建国初期，除了在党陷入严重的右倾错误和“左”倾错误的少数年代以外，我们党在大部分时间里比较好地执行了民主集中制原则，政治生活是比较生动活泼的。可是，从五十年代后期开始，个人崇拜现象逐步发展，党和国家的政治生活特别是党中央的政治生活越来越不正常，终于导致十年内乱。历史的严重曲折告诉我们，党内政治生活是否正常，首先是党中央和各级领导机构的政治生活是否正常，确实是关系党和国家命运的根本问题。

现在，党中央可以用欣慰的心情向大会报告，经过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努力，我们党内的政治生活首先是党中央的政治生活，已经由过去长期不正常的严重状态逐步恢复到马克思主义的正确轨道上来。总的说来，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政治局常委会和中央书记处，在工作中都能遵循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的原则，“一言堂”或各行其是的现象再不允许存在了。有了重要的不同意见，通过充分说理，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就能够达到统一认识和统一行动。现在的党中央，是团结和谐的领导集体，是能够驾驭复杂局势的坚强的核心。与此同时，许多地方党组织的政治生活也有了明显的改进。

在肯定这一重大进步的同时，还必须看到，就全党说，

在党的许多组织中，不民主现象、家长制作风还没有清除，分散主义、自由主义现象也比较严重。这些都妨碍着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削弱了党的战斗力。要使全党政治生活都进一步正常化，必须坚决克服这些不良现象。全党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民主集中制观念，首先在各级党委建立和加强集体领导，努力发展党内民主，同时保证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统一。

为了健全民主集中制，必须加强党的纪律。现在，在不少组织中，纪律松驰，是非不分，赏罚不明，该批评的不敢批评，该处分的不敢处分，是相当严重的现象。这种现象过去有，经过十年内乱更为严重，目前在有的地方还没有得到明显的改变。中央和地方党委以及各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这几年为维护党纪和端正党风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但工作中还遇到不少阻力，有些情况是令人触目惊心的。如果听任这种现象滋长，党还能有什么战斗力！全党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动员起来，为维护党纪进行坚决的斗争。我们相信，在这次代表大会以后，全党上下齐心协力，不要太长时间，我们就一定能够在全党范围内充分恢复党的纪律的严肃性，从而取得全国人民的高度信任。

第二、改革领导机构和干部制度，实现干部队伍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

和国党家领导体制、领导机构的改革，主要是消除权力过分集中、兼职副职过多、机构重叠、职责不明、人浮于事、党政不分等种种弊端，克服官僚主义，提高工作效率。中央一级党政机构改革的第一步已经基本完成，各省、市、

自治区准备在今年下半年或明年展开。这是顺利进行现代化建设、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一项重要政治保证，意义是非常深远的。

正确解决党对政府机构的领导和对企业事业单位的领导问题，是机构改革中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党的工作和政府的工作，企业事业单位中党的工作和行政、生产工作，必须适当分工。党不是向群众发号施令的权力组织，也不是行政组织和生产组织。党当然要对各方面的工作和各项生产建设事业进行领导，而这种领导要充分有效，就必须熟悉业务，结合业务进行。但是，党的领导主要是思想政治和方针政策的领导，是对于干部的选拔、分配、考核和监督，不应当等同于政府和企业的行政工作和生产指挥。党不应当包办代替它们的工作。只有这样，党才能保证政府和企业独立地、有效地进行工作，自己也才能集中精力研究制定重要的政策，检查政策的执行，加强对党内外干部和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由于长期的历史原因，现在有些做党委工作的同志认为不管具体行政事务似乎就无事可做了，这种错误观念使党的建设遭到损害，使党的领导作用受到削弱。今后，各级党委要经常讨论和研究党对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重大政策方针，讨论和研究干部、党员、群众中的思想问题和教育问题，干部的倾向问题和纪律问题，党的组织的改善和发展问题，等等。当然，在强调党政分工的时候，有关政府工作和经济工作的重大问题仍然必须由党作出决策，一切在政府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工作的共产党员都必须坚决服从党的领导和执行党的政策。实现干部队伍的革命化、知识化、专业化，是党中央早就确定了的方针。在机构改革中，要使许多年事已高的老干

部既能解脱第一线工作的繁重负担，又能以他们丰富的领导工作经验在党、国家和社会生活中继续发挥作用；使大德批才兼备、年富力强的中青年干部能够及时选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在新老合作和交替的过程中得到更多的实际有效的锻炼，并且使各级领导层不断吸收新的活力和智慧，保持旺盛的生机。至于那些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反对三中全会以来中央路线的人，以及有各种严重违法乱纪行为的人，现在还在领导岗位上的必须坚决撤下去，凡是触犯刑律的都必须依法查处，这些人当然决不能成为选拔的对象。新老干部的向作和交替问题是关系社会主义事业后继有人的大事，相信全党同志特别是我们的老同志必定会以高度的革命责任心来完成这个历史任务。

为了造就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批专门人才，必须大力加强干部的教育和训练工作。今后使用和提拔干部必须把学历、学习成绩同工作经历、工作成绩一样作为重要依据。各级党校，政府和企业的干部学校，以及被指定的某些高等院校和中等专业学校，都要按照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需要和各自的分工，修订教学计划，担负起对干部进行正规化培训的任务。所有在编制内的工作人员，都要分批分期参加轮训。轮训以后，根据结合实际的考核，可以对他们的工作作相应的调整。普遍轮训干部是提高干部素质的一项重要的战略措施。全党同志和全体干部，都要充分认识现代化建设的需要，积极参加学习。

第三、加强党在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的工作，密切党同群众的联系。

我们党之所以有力量，就因为党代表着最广大人民的利

益。党在国家生活中的领导地位，决定了党的活动同广大人民的利害得失关系极大，而这种地位又很容易使党员特别是党的干部产生脱离群众的危险。这就要求我们更自觉地去保持和发扬党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切实加强党同各阶层人民的密切联系。

我们党是工人阶级的政党，必须注意依靠本阶级的群众。我国工人阶级队伍的构成，近年来发生了新老更替的很大变化。由于大批老工人党员退休，大量青年进入工人阶级队伍，加上一些工人党员不断被抽调到管理部门，形成了生产第一线党员减少，而且越是艰苦劳动的岗位党员越少的严重情况。这削弱了党同产业工人的直接联系。从现在起，必须大大加强党在生产第一线的工作，动员符合条件的党员到生产第一线，同时吸收具备党员条件的优秀工人入党。必须大大加强党在工会中的工作，使工会成为联结党和工人群众的强大纽带。必须认真实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使它和工会都能在思想教育、企业和工人生活的改善中发挥重要作用。做好党在八亿农民中的工作，是实现现代化建设目标的重要条件。目前在一部分农村，出现了一些党员只顾自己生产、不关心党和群众的利益，一些党支部放弃对群众的领导的情况。对这种不良倾向，必须切实加以纠正。各级党委要适应当前的新情况，进一步健全农村党的基层组织以及经济、行政、群众团体的基层组织，加强对不同地区、不同年龄的农民的思想教育，使农村的政治、经济、文化生活都能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健康发展。我们要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必须特别重视充分发挥知识分子的作用，并针对他们的特点对改善他们的思想政治教育，注意在他们

当中积极吸收具备入党条件的人入党。

我国现在有两亿青年，他们是各项建设事业中最活跃的力量。尽管“文化革命”使他们的成长受到很大损害，但是绝大部分青年的政治本质是好的，近几年的进步是明显的，少部分青年中的消极现象经过教育是可以改变的。现在的问题是，青年工作的状况还落后于现实生活的要求。各级党团组织要更多地同广大的青年接近，做他们的知心朋友，从政治、思想、工作、学习、生活上关心和帮助他们。党要细心发现、培养和吸收符合条件的先进青年入党，使他们成为输入党的肌体的新鲜血液。

党要进一步加强对共青团的领导，支持它按照青年的特点进行工作，使它充分发挥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真正成为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妇女不仅是我国经济建设中的重要力量，而且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具有特殊重要的作用。由于传统的偏见，许多妇女还常常得不到应有的重视、保护和教育。党一定要加强妇女工作，关心她们的特殊利益，重视培养、选拔女干部，领导和支持各级妇女联合会执行自己的任务。妇联应当成为代表妇女利益，保护和教育妇女，保护和教育儿童的有权威的群众团体。

第四、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整党，使党风根本好转

我们党是经过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长期教育，在成功和失败的反复锻炼中成长起来的工人阶级先锋队。在我们党内集合了中国工人阶级和中国人民的优秀分子。即使遭受了“文化大革命”的严重伤害，我们党的队伍的主流仍然是纯洁和强有力的。经过这几年的恢复和整顿，党的状况

有了很大的改善，党的威信正在恢复和提高。几年来，各条战线的优秀共产党员带领广大群众为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艰苦奋战，创造了层出不穷的英雄业绩。在劳动和工作岗位上，在保卫祖国安全和抗灾抢险的战斗里，在同不正之风和犯罪活动的斗争中，到处都有共产党员用自己的模范行动谱写出壮丽动人的共产主义凯歌。党和人民的一切光辉成就，正是在党的这些优秀骨干带动下创造出来的。这是我们党的状况的主导方面。谁要是看不到甚至有意抹煞这个方面，谁就犯了严重的错误。

但是，由于十年内乱的流毒至今还没有完全肃清，也由于在新的情况下各种剥削阶级思想的腐蚀作用有所增长，目前我们党确实存在思想不纯、作风不纯和组织不纯的问题，党风还没有根本好转。一些党组织领导工作中的软弱涣散现象还严重存在。一些基层组织缺乏应有的战斗力，甚至陷于瘫痪状态。有少数党员和干部，或者生活特殊化，利用职权谋取私利；或者闹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破坏党的组织纪律；或者顽固地进行派性活动，严重损害党的利益。个别党员和干部甚至堕落到贪污腐化，营私舞弊，进行严重的经济犯罪活动。还有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极少数残余分子窃据着某些领导职位，伺机兴风作浪。这些现象严重地损害了党的威信。我们决不允许夸大但也决不害怕揭露党的这些阴暗面。因为我们党是坚强的，我们拥有足够的健康力量同这些阴暗面作不调和的斗争，并且相信必定能够在这一斗争中取得胜利。

党风问题是关系执政党生死存亡的问题。为了使党风根本好转，中央决定从明年下半年开始，用三年时间分期分批

对党的作风和党的组织进行一次全面整顿。这无疑是我们党的一件头等大事，必须十分慎重地对待，十分周到地准备，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做好这项工作的中心一环，是在党内普遍地深入地进行一次思想教育。要结合学习和执行十二大报告和新党章，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对全党进行关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基本理论的教育，关于共产主义理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教育，关于党的基本知识和共产党员标准的教育。要着重使每一个党员认清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认清一切党员都只有勤勤恳恳为人民服务的义务，而没有任何利用职权占国家的“便宜”和群众的“便宜”的权利。在组织领导方面，要由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带头，自上而下地整顿好各级领导班子，然后再领导下级组织和基层组织进行整顿。决不容许坏人利用机会诬陷好人和打击好人。要继承和发扬延安整风的精神，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和“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的方针开展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并采取适当方式听取党外群众的意见。最后，要进行党员登记，严格按照新党章的规定，把那些经过教育仍然不合格的党员开除党或者劝其退党。同时，还要切实改进各级党组织的领导状况，提出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的具体办法。

我们要通过这次整党，使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正常化，切实纠正不正之风，大大加强党同群众的密切联系。这样，我们就一定能够实现党风的根本好转。

用新党章教育党员为整党

做好思想准备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在全国党员教育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宋任穷

同志们，我们这次全国党员教育工作会议，是贯彻党的十二大精神，按照新党章要求研究部署党员教育工作，为整党做好准备的一次重要会议。现在，我来讲几点意见。

一、新党章是我们党建党以来最好的一部党章

十二大党章公布以后，在党内外，国内外，都引起了强烈的反应。许多同志认为，新党章“是党的历史经验和全党集体智慧的结晶”，“是整顿党的建设党的武器”，新党章把三中全会以来的正确路线，以章程的形式肯定下来，我们的党，我们的事业大有希望。一些国外报刊和通讯社也认为，新党章“调子冷静和实际”，“体现了刷新党风的决心”，确定了一条“中国式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

评价一部共产党党章是好的还是不那么好，根据是什么

呢？只有一个，那就是看它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同本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问题上解决得好不好。现在，我就用这样一个标准来分析一下，为什么说十二大党章是建党以来最好的一部党章。

首先，新党章适应了执政党的需要。我们党成为执政党，已经三十几年了。八大党章涉及了这个问题。但因那时建国不久，解决这个问题的条件还不够成熟。十二大党章充分考虑到执政党的地位，有针对性地作出了一系列使执政党的各级组织和党员有章可循的具体规定。党章第一次写进了“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的规定。我们党是执政党，领导着全国政权。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利益和意志的集中的体现。我们党领导全国人民，通过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宪法和法律，也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利益和意志的集中体现，并且成为国家意志。因此，在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下，人民的意志、国家的意志和党的意志是统一的。作为共产党员，不论担任何种职务，执行宪法，遵守法律，就是执行党的意志。任何把宪法、法律同党的任务对立起来，法纪观念薄弱，有法不依，执法不严的倾向，都会削弱执政党的地位，都是不允许的。大家还记得，前几年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件事，群众向我们：“是宪法大，还是县委大？”这是一个朴素的提问，也是一个尖锐的批评。现在，新党章已经对这个问题作出了毫不含混的回答。执政党的地位，不仅对党的活动范围，而且也对党员、党的干部提出了新的要求。十二大党章对党员的权利与义务，党的干部的基本条件以及的，各级组织的任务，都作出了适应执政党地位的规定。新党章要求党员“永远是劳动人民的

普遍一员”，党的干部“是人民的公仆”，“除了制度和政策规定范围内的个人利益和工作职权以外，所有共产党员都不得谋求任何私利和特权”，“党的各级领导干部，无论是由民主选举产生的，或是由领导机关任命的，他们的职务都不是终身的，都可以变动或解除”。这些规定在新党章中出现，标志着我们党已经成为一个成熟的执政党。

第二，新党章适应了拨乱反正的需要。新党章的许多条文，可以说是纠正十年内乱的错误、巩固拨乱反正的成果。新党章对党的思想路线，作出了完整的、即：“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这是对过去长时间党在思想路线上正反两个方面经验的总结，也是今后在各方面继续拨乱反正的思想武器。新党章规定“党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这表明我们的党，已吸取了过去搞个人崇拜的严重教训，决心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去确立领袖和党、领袖和群众的正确关系。新党章还规定，“任何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不能个人决定重大问题”。这是我们党一贯的原则，也是针对党在一个时期出现过的个人独断专行，“一言堂”，使党遭受严重损害的情况而提出来的。

第三，新党章适应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根据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党在现阶段的总任务，以及党的工作重点，新党章突出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在我们的党章中，把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任务摆上这样的重要位置，还是第一次。新党章还规定，“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和组织的领导”。这就使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如何坚持党的领导这样一个重大问题，在原则上得到了解决，避免党政不